

##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泰环保”）于2023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国泰环保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认缴安吉浙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标的企业”）的合伙份额，占比13.07%。标的企业已取得安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标的企业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 1、备案编码：SADQ15
- 2、基金名称：安吉浙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管理人名称：新余乐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托管人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备案日期：2023年12月22日

注：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乐朴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变更后深圳乐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张宇持股20%，俞利达持股10%，金雪持股10%。上述变更不影响基金的合伙份额，对公司不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根据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